

68

29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馬

事由

交通部核復本省三十五年一至六月份工作報告意見符合造照由

總收文

省達字第

11511號

文別

訓令

送達

航業函

類別

附件

份文

1089

航業函兩項請即核辦

擬稿

稿

核

馬步志

王立明

柯廷琛

錢備陸

六卅

中華民國

檔案

去文

字第

字第

11511

號

號

六月十日

時封發

七月十日

時用印

月日

時校對

月日

時繕寫

月日

時判行

月日

時送核

五月廿

時擬稿

月日

時交辦

訓令

令航業局

事

省府交下交通部本年四月十八日致字第一〇五號
公函為核復本省廿五年度一至六月傷工工作報
告意見囑查照辦理等由。合行抄發。有國航
業部份意見兩項。仰即呈復。憑轉為要。

此令。

附錄發本有廿五年度一至六月傷工工作報告交通部

部意見有國航業部份一份。

廳長譚○○

湖北省政府五年度一至六月月份存報告交通部意見

原報告項目

本

部

意見
見
備
注

第七建設

乙. 電訊

二. 增設無線電

本有專用電氣
已准交通部電
暫緩移交並
本有各電台
沈引表至電
交通部去
本表似不
核撥

交通部
核撥
丙. 航業

二. 撥修沉沒輪

查本省各縣無線電台
接收步驟呈奉
行政院核准者
台在接收之列業
員辦理無誤
上項規章辦理
查該省航業向
前以撥修沉沒
輪船曾由本
期特備在案
至本月現時
逾數年定竟

69.



五、船設置費

倉庫

全部船隻已否撥修，竣工未竣函知，至於交付率
息既近，未交付者，如何分期還本，再竟置本
部運次函覆，於不後，由有府令，仍該局將修
船情形詳報，呈送，以資貸款合同還本付息
以維信用

各地碼頭置船之費，宜根據航政法規，先定
准否，該地航政局，並辦理一切航政手續，以資規

建設廳

電務股
航業股
路政股

交

通

部
公
函

備の
下
423

發
文
改

中華民國
25000

中華民國

廿
六
日

1025

附件
全

解
元
の
廿
五

事 由 擬 辦 批 示

為
廿
五
年
度
五
月
份
工
作
報
告
將
查
核
意
見
函
達
查
核
由

案
准
行
政
院
秘
書
處
服
七
字
第
6911
號
通
知
南
湖
北
省
政
府

廿
五
年
五
月
份
工
作
報
告
查
核
意
見
函
達
查
核
由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收文
字
第
11511
號

主管事項迅速核復相應通知等由附原報告乙份准予備案
後行政院秘書處外相在核附奉部意見一併印法
查照為荷此致

湖北省政府

附呈本年度一至六月份工作報告及通知部意見一份

部長 俞大維

監印 盛印 李錦新
校對 錢庚榮